

中國服裝色彩史論

李應強著



中國服裝色彩史論

李 應 強 著

台北南天書局出版

中國服裝色彩史論 / 李應強著. -- 初版. -- 臺

北市：南天，民 82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ISBN 957-638-167-3 (精裝)

1. 服飾 - 中國 2. 色彩 (藝術)

538.182

82006966

中國服裝色彩史論

定價新台幣400元

民國八十二年九月初版一刷發行

著 者：李 應 強
發 行 者：魏 德 文 司
發 行 所：南 天 書 局 有 限 公 司
中華民國・台北市羅斯福路3段283巷14弄14號
電 (02) 362-0190 (代表號) 電傳 (Fax) (02) 362-3834
郵政劃撥：01080538 號 (南天書局帳戶)
登記證：局 版 台 業 字 第 1436 號

著作權所有
翻印必究

原色製版：上 都 製 版 有 限 公 司
電 (02) 305-3207 台北市西園路2段256號3樓
原色印刷：皇 甫 彩 藝 印 刷 有 限 公 司
電 (02) 303-5871 台北市長泰街297巷14號

ISBN 957-638-167-3



作著 李應強

1948年出生於台灣，祖籍廣東省新會縣。1969年畢業於中國文化學院歷史學系。曾任文化大學共同科講師，兼圖書館採編組主任；1982年起，任國立藝術學院共同科講師，前後兼圖書館編目組、閱覽組主任。現任藝術學院共同科專任講師，從事中國文化史之研究工作。

著作有：「從齊白石題跋研究白石老人」（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77年）及論文「紅樓夢的色彩藝術」（台北。文藝復興月刊，1983年，147—148期）等。

中國服裝色彩史論

李應強著

本書之論述重點有三：首先，整理歸納出目前所能看到之正史、稗史、文學、美術資料，按時代順序陳述，呈現自周代到清代中國服色史之發展脈絡及其演變軌跡。其次，試圖分析中國文化中一個重要的「符號」，也就是服色所蘊涵的哲學、政治、社會意義，及其表達的方式，和對中國人心理的影響。最後，從美術的觀點，以現代色彩學原理，解釋中國服裝用色之審美標準、用色方法及配色技巧。

此書涉及中國之歷史、文化及美術之範疇，對於從事服裝、美術、戲劇之工作者，乃一本觀念探源性的著作。

ISBN 957-638-167-3

目 次

姚序	1
導言	5
第一章 中國服色沿革	9
第一節 周代	9
第二節 秦代	15
第三節 漢代	16
第四節 魏晉南北朝時代	19
第五節 隋唐時代	22
第六節 宋代	26
第七節 遼代、金代	29
第八節 元代	31
第九節 明代	32
第十節 清代	35
第二章 禮服服色	57
第一節 大禮服	57
第二節 小禮服	73
第三節 常禮服	75
第三章 流行服色	83
第一節 周代流行服色	83
第二節 漢代流行服色	84
第三節 魏晉南北朝流行服色	85
第四節 唐代流行服色	87
第五節 宋代流行服色	90
第六節 遼金元時代流行服色	93
第七節 明代流行服色	93
第八節 清代流行服色	99

第四章 中國服裝色彩論	117
第一節 用色法	119
第二節 配色法	124
第三節 服色的傳統與現代	138
附 錄 中國傳統色對照表	145
參考書目	149
後 記	155
索 引	157

姚序

色彩的研究，在今日已成為一門複雜而專門的學問。依近世物理學的觀念，色彩的名稱係與光譜的波長相關；而光譜的波長是延續的，吾人係截取其間的一段，稱之為「紅」或「橙」。主要色彩的波長有如下表：

Red (紅)	800-650m μ
Orange (橙)	640-590m μ
Yellow (黃)	580-550m μ
Green (綠)	540-490m μ
Blue (青)	480-460m μ
Indigo (藍)	450-440m μ
Violet (紫)	430-390m μ

雖然吾人將波長 800-650 m μ 統名之為「紅」，而事實上有千千萬萬種不同之「紅」。關於此種色彩物理性質之探討，係屬於科學家之工作，不是我所能置喙的。

但是哥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於 1810 年出版「色彩原理」(Farbenlehre) 鉅著；卻完全沒有採取光譜的波長觀念，而是自人的感覺或心理的反應出發，將色彩分為兩面 (two sides)，形成對比的兩極，即正面 (Plus) 與負面 (Minus)。此二面對吾人所造成的心靈反應，殊為不同^①：

正面	負面
黃	藍
主動	否定
光	影
明亮	黑暗
有力	虛弱
暖	冷
近	遠
抗拒	吸引
類似酸性	類似鹼性

雖然他的研究只是假科學之名，但是卻開啓後世實驗心理學和實驗美學之門，形成另一種研究之途徑。

然而更引起我的興趣的則是色彩與文化的關係，或者說自一個時代的文化層面來看當時所流行的色彩。首先，有關色彩的命名，並非每一民族相同，有的原始民族缺少「青」、「綠」名稱。據沃茲未斯 (R. S. Woodworth) 的看法，認為色彩的命名源於不同文化的應用。有的民族只對物之具有特定色彩者，才予以一抽象名稱；而「青」與「綠」則屬於背景色 ("background" colors)。蓋天是青的，草係綠色，但天有時為雲所蔽，而草可枯黃，皆非固定之色^②。當然此種說法，遭到各種質疑，至今仍無確切之答案。

其次，一種色彩之為人喜愛與流行，更與文化相關。正如凱恩茲 (Friedrich Kainz) 所指出的：原始與未經審美訓練的人喜愛所謂「飽和色」 (saturated color)，容易聯想到土氣、生糙、耀眼和凡俗；從而具文雅與卓越趣味的人望而卻步。今日人的服裝避免採用飽和色，可能來自英國，因其紳士風格不許任何事物華麗與刺目^③。此類研究，今日言之，正屬方興未艾。記號學者則更將色彩本身作為記號具 (signifier)，其所蘊含的複雜文化意義作為記號旨 (signified)；特別是服裝的配色，顯示出一個人的身份、教養、趣味、審美風格等多重意義。

在我國，其情形尤是如此，色彩可因時代不同而產生不同的感覺反應。例如「白」，在西方是純淨無瑕的象徵，為婚禮時新娘所採用。我國晉代、六朝時亦然。「白紗帽」，是南朝一種特有的帽子，尤為天子的首服，亦叫做「白紗高頂帽^④」。到了宋代才發生重大改變，認為它「純素可憎，有似凶服。」而遭禁用^⑤。又如黃色，曾成為皇家所專用的顏色，一般人不准使用；如有觸犯，必興大獄。

我國對於服裝色彩的重視可能超過任何國家或任何民族。只要翻開二十五史，歷朝歷代都有輿服志，對服裝的用色，依照身份、等第，有詳細和明確的規定。故改朝換代，名之為「易服色」，其背後自必有重大意義存焉。但是使我奇怪的是：近年以來研究我國服裝的專著，雖迭有新作問世，而研究我國服色，或服裝配色的書，則從未見過。

我想此類書籍之未有出現，可能有兩個原因：第一，資料難覓，不能只依據正史，必要自出土物、壁畫、圖片，以及各種筆記、小說中去尋找，真個要「上窮碧落下黃泉」，其費時費事可知。第二，除了色彩學的知識外，還必要對色彩本身敏感，否則，色彩配合中的差異性或感覺反應，無由產生。但是此種敏感度並非人人具備（我的色彩敏感度就不高），而是來自天賦。或許這便是此類書籍難產的原因吧。

內子應強自一九八三年起，即從事我國服裝色彩及配色的研究。她的第一篇論文「紅樓夢的色彩藝術——曹雪芹的服裝配色法」，發表於該年的十一月及十二月出版之「文藝復興月刊」第一四七及一四八期。其後又發表「古代宮廷大禮服服色試析——皇室之祭禮服與婚禮服」於一九八九年出版之「藝術評論」第一期，及「中國服裝流行色之遞變」於一九九一年「藝術評論」第三期。然後再將所蒐集之資料與發表之論文，重新整理、改寫，計歷時十載，數易其稿，乃有是書。

我們結褵今年正好滿十年，所以對她的著書歷程，知之甚稔，我覺得有必要將她所經歷之困難，記錄下來，以供有志於斯者參考。

應強於大學畢業後，即進入中國文化大學圖書館工作，曾擔任採編組主任；其後國立藝術學院成立，復擔任該院圖書館編目組暨閱覽組主任，計先後在二圖書館工作歷二十年。此一工作性質對本書之完成，有關鍵性作用。因為惟有在圖書館工作，才能看到珍貴、冷僻的書籍，尤其是當時尚屬於限閱的大陸考古資料；同時也惟有長期在圖書館工作，才能熟悉書籍之性質，尋找起來，得心應手。

但是更重要還是耐力。除了像二十五史中之輿服志或《古今圖書集成》中之資料，容易獲得外，其餘則有如沙裏淘金，得來辛苦。因為我國古籍，特別是筆記之類，常常沒有系統；段落之間，亦無關聯；多屬興到之作，隨想隨寫；加上沒有索引可用。惟一方法，就是從頭看起。就這樣，她翻遍了唐人傳奇，宋人平話，各種筆記叢書，明清小說，遇到可用之處，即影印下來。十年下來，所蒐得之資料，裝滿整整一櫥。我想我寫過不少書，卻還不曾如此辛苦過。

同時她具有繪畫能力，「紅樓夢的色彩藝術」一文中之人物插圖，即係伊自繪；而且對色彩極為敏感，因此在色彩的配搭上，經常糾正我。因為她具有此種稟賦，才能從事此種工作，而我雖然興趣廣泛，讀書甚雜，但對於色彩及色彩的配置問題卻無能為力。

書成之日，她仍在猶豫，問我是否還可以做得更好些？我則鼓勵她出版。因為世界上沒有絕對的十全十美，她已經盡了最大的努力。既然這是一種開拓性的工作，後來的人可以省卻不少力氣，也就應該可以告一段落了。

今以此序，作為我們結婚的十週年紀念。

廿五
年

於興隆山莊

1993. 7. 30

註 程

- 1 見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著《 Theory of Colours 》 (英譯者 Charles Lock Eastlake) The M. I. T. Press, 1970, p.276 。
- 2 原見 R. S. Woodworth 撰〈 The Puzzle of Color Vocabularies 〉一文，刊 Psych. Bull. 1910 年版；轉引自 Donald H. McBurney 與 Virginia B. Collings 合著《 Introduction to Sensation /Perception 》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Inc., 1977, p.267 。
- 3 見 Friedrich Kainz 著《 Aesthetics the Science 》 (英譯者 Herbert M. Schueller) Detroit, Wayne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62, p.289 。
- 4 見周錫保著《中國古代服飾史》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 1984 年，頁 134 。
- 5 請參看拙著「審美三論」，台北，台灣開明書店， 1993 年，頁 37 。

導　　言

以現代人的觀點來看服裝，大約是將它歸屬於工藝類，對於服裝的色彩問題，肯定は認為屬於色彩學範疇。

如果政府想為公家機關，製作公務員制服，相信一定找服裝設計師負責設計，這個設計，當然包括服式及服色，絕不會委託譬如中央研究院之類的學術研究機構負責設計，更不可能求教於學者，制服該採用何種服式、何種服色？而且也大概不會有那位學者，對此問題產生研究興趣。

但是在傳統的中國，可不是如此，對當代的服裝提出意見的通常是國之重臣，而對服裝作研究著述甚至是一代大儒。

唐朝太宗時代，制定服裝制度，對於紫、緋、綠色該由幾品官穿著，衣服上的領、衿、下襬，應如何，中書令馬周和太尉長孫无忌，都提出許多意見^①。

宋代理學大師朱熹，對服裝的認真程度，我們自《朱子語類》中，可深刻體認，在《語類·雜儀》部份，朱子詳述各種服裝，如祭服、朝服、公服的演變過程，一般人民在不同的場合，該穿什麼樣的衣服。例如當時人常穿的一種外衣「背子」，朱子如是說：

前輩無著背子者，雖婦人亦無之，士大夫常居，常服、紗帽、皂衫、革帶，無此則不敢出，背子起殊未久，或問：「婦人不著背子，則何服？」曰：「大衣」。問：「大衣非命婦亦可服否？」曰：「可」。

倘因舉《胡德輝雜志》云：「背子本婢妾之服，以其行直主母之背，故名背子。後來習俗相承，遂為男女辨貴賤之服」。曰：「然然」。

不止是朱熹對服裝頗有研究，清初大儒黃宗羲著《深衣考》，詳述中國這種流傳最久的常服「深衣」的服式、服色，甚至裁縫尺寸等等。清人焦廷琥著一部《冕服考》，長達四卷，考証詳細。

讀書人對服裝看得十分嚴重，到清末還是如此。胡頌平回憶小時候說：「先君鄉試回來，補了廩生，在杭州買了有領的袍子穿回來，先祖父是一位非常固執的老秀才，他看見先君穿起有領的袍子，大為生氣，立刻把他的領子剪掉了^②。」

一件衣服，只不過多了個領子，就令老秀才大怒，好像犯了什麼大逆不道，事實上的確如此。乾隆年間，江西有位生員劉震宇，呈了一篇《治平新策》，其中有一句「更易衣服制度」等等的話，處斬^③。改變服裝，是不可以隨意討論的，因為它具有

朝代興替的涵義在裡面。

按說服裝，對人類來說，蔽體禦寒是它的首要功能。但是人類服裝文明，自走出了唯一實用目的時代以後，它的功能就複雜了。尤其在中國，自古，服裝制度就是君王施政的重要制度之一。《禮記·王制篇》說：「政：飲食、衣服、事為、異別、度、量、數、制」。其中「衣服」，就是服裝制度。

最早提出服裝的功用和其意義的是《易經》，《易繫辭》載：「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黃帝、堯、舜，是否真有服裝制度，這可能是後人假託，但是這句話提出來的目的——「天下治」，卻是中國服裝史上最重要的課題。服裝是要「使民知君臣父子尊卑貴賤，莫不各安其分也^④」。

服裝，是一種身份地位的象徵，是一種符號，它代表個人的政治地位，和社會地位，使人各守本份，不得僭越。因此，自古國君為政之道，服裝是很重要的一項，服裝制度得以完成，政治秩序也就完成了一部份。所以，在中國傳統上，服裝是政治的一部份，其重要性，遠超出服裝在現代社會的地位。

自周朝以下，至清朝，各代的服裝制度都有明文規定，從《三禮》到歷朝的《輿服志》、《禮儀志》，對於服裝的記載，可謂巨細靡遺，不論冠式、服式、紋飾、佩飾、顏色等，從天子、皇后、百官、命婦，以至庶民、樂妓、商賈、都有所規定，是不得僭越的。也就是說，全天下的人，他的政治的、社會的上下尊卑，全都可以從服裝上一望而知。

促使服裝發揮它的功能，達到它「天下治」的目的，最重要的因素就在「服色」。我們可以這麼說，服裝的顏色，在世界上任何服裝文明裡，都沒有中國這麼重要，沒有這麼嚴肅的意義。

服色有兩大功能：第一，用服色區別身份地位。例如隋朝規定百官常服：「五品以上，通著紫袍，六品以下，兼用緋綠，胥吏以青，庶人以白，屠商以皂，士卒以黃^⑤」。第二，用服色表示所處的場合。孔子說：「君子不以紺緝飾，紅紫不以為喪服^⑥」，意即用紺色和緝色做衣服的鑲邊，應該是在齋戒和祭祀的時候穿，知禮的君子，平常是不穿的，而紅色和紫色不應用來做家居服。

因為服色是如此的重要，故古代政府對全天下的人，都有規定的服色，尤其，天子、諸侯至百官，從祭服、朝服、公服到常服，都有詳細規定，可以說，他們幾乎都是穿著制服，因為穿制度的人，多屬於社會的上層階級，是人們企羨的對象，因此制服服色強力地影響一般的流行服色。而時代不斷變遷，中國文化中不斷加入外來文化，流行服色也會反過來影響制服服色，在這兩種服色文化互相激盪的結果，產生了

這段看似變化不大，事實上又有翻天覆地改變的服色史。

從中國的服色史中，我們可以找出中國服裝用色發展的脈絡，從而研究出中國人對顏色的審美觀。

註 稣

- 1 《唐書·車服志》。
- 2 胡頌平，《胡適之先生晚年談話錄》，台北，聯經出版社，民國 73 年，頁 164 。
- 3 《清史稿·高宗本紀二》。
- 4 《古今圖書集成·禮儀典下》：〈冠服部彙考一〉，台北，鼎文，民國 66 年，頁 3039 。
- 5 《舊唐書·輿服志》
- 6 《論語·鄉黨》



第一章 中國服色沿革

第一節 周代

中國文化到了周代，已奠定相當完善的規模，周朝以封建制度建國，以嚴密的階級制度來鞏固帝國，制定一套非常詳盡周密的禮儀來規範社會、來安定天下。

《周禮》規定大司徒的職責很多，其中要負責「安萬民」，辦法有六種，其中第六種是「同衣服」。所謂「同衣服」，就是說，全天下人民，各按其階級的貴賤，穿相同的衣服^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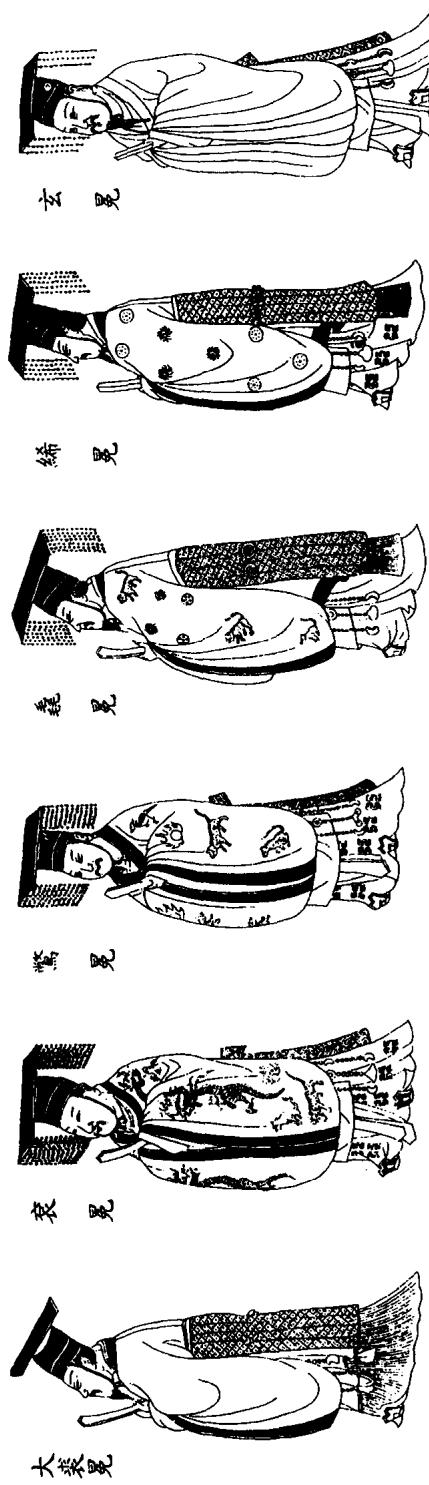
因為要維持封建政治的完整，必須建立各種階級制度，譬如宗法制度、宮室制度、飲食制度等等，服裝是每一個人階級的標誌，因此服裝制度是立政的基礎之一，規定是非常嚴格的。

管子說：「雖有賢身貴體，毋其爵，不敢服其服。雖有富家多資，毋其祿，不敢用其財。天子服文有章，而夫人不敢以燕以饗廟，將軍大夫以朝，官吏以命，士，止于帶緣，散民不敢服雜采，百工商賈不得服長絳貂，刑餘戮民不敢服綻，不敢畜連乘車^②」。

從上述這段話可知，周代不止以服裝劃分階級，服裝色彩亦是階級森嚴的。

周代建立的文化，可說是中國幾千年文化的基礎，中國的服裝制度，始於周代，但是有關周代之服裝制度，目前多從《周禮》、《儀禮》、《禮記》等禮經有關之文字資料中獲得，而禮經之注疏和圖繪，又為漢唐和宋代儒者之見解，其可靠性向為學者懷疑，但是自漢代以後服飾之制定，基本上均以禮經為根據，因此我們討論中國服色史，仍以禮經所載的周代服制開始，無論如何，它是中國服裝文化的思想淵源。

古代的服裝，依穿著場合，主要可大分為：禮服、朝服、常服三類，每一類又可分為幾種，原則上是「上得以兼下，下不得僭上」，因此地位愈高的人，得以穿的種類愈多，可以用的顏色愈多，通常是上一階級人的次等禮服為下一階級人的第一禮服，上一階層的人朝服為下一階層人的禮服，依次遞減，到了基層的庶民階級在服裝種類和服色的範圍上，其選擇性是非常有限的。



服章紋色	著服者及典禮	玄衣纁裳 無章紋	玄衣纁裳 九章紋	玄衣纁裳 七章紋	玄衣纁裳 五章紋	玄衣纁裳 三章紋	玄衣纁裳 無章紋
天子祭天地	天子享先王·親迎	天子祀四望山川	天子祭社稷五祀	天子祭群小祀			
	公助祭天地·親迎	公助享先王	公助祀四望山川	公助祭社稷五祀			
			侯伯助祭天地·親迎	侯伯助享先王	侯伯助祀四望山川		
				子男助祭天地·親迎	子男助享先王	子男助享先王	
					孤助祭天地·親迎	孤助享先王	
							卿大夫助祭天地·親迎

圖 1a 周禮制訂的男性禮服。採自：《四庫全書》，〈三禮圖〉。